

江西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二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作家协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江西各民族作家、文学工作者自愿结合的专业性人民团体，主要职责任务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坚持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尊重文学艺术规律，发扬文艺民主，团结和组织我省各民族作家、文学工作者，发展和繁荣社会主义文学事业，不断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强大的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精神推动力。

二、单位基本情况

江西省作家协会设立2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组织联络部和创作研究部。

江西省作家协会编制人数11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11人。实有人数小计9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9人，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9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省作家协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358.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4.9 万元；其它收入 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 万元；其它资金结转结余 93.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7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江西省作家协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358.3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23.6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4.3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9 万元，资本性支出 6 万元；项目支出 134.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4.2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6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6.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7.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77.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13.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0.09 万元;资本性支出 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22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江西省作家协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60.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84.9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4.2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基本支出 212.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6.9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7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 万元,资本性支出 6 万元;项目支出 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8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4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费预算 28.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8.39 万元，增长 178.37%。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总额 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 万元。

(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本单位无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及车辆，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 二级项目情况说明

1、“光荣与梦想”庆祝建党 100 周年 2021 江西谷雨诗会

1) 项目概述：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推进江西文学高质量发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特举办此次活动。

2) 立项依据：江西文化艺术基金 2020 年度重点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省作家协会

4) 实施方案：将谷雨诗会 60 年与庆祝建党 100 周年结合起来，通过开展一系列诗歌活动，讴歌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取得的举世瞩目的丰功伟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波澜壮阔的历程，激励人民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不懈奋斗，为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5) 实施周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72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诗歌大赛	≥1 次
		举办诗歌朗诵音乐会	≥1 场
		举办诗歌创作研讨会	≥1 次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	≥1 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成本指标	活动举办成本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活动影响力	≥30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动知晓度	≥30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 (%)	≥85%

2、主题创作与文艺活动经费

1) 项目概述：为进一步引导我省广大作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深入生活、扎根人民，围绕全面建成

小康社会、建党 100 周年等重大主题开展创作，开展一系列文学创作、研讨等活动，繁荣江西创作，促进江西文学发展。

2) 立项依据：《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江西省作家协会

4) 实施方案：①举办青苗哺育工程之 8090 作家读书会、精品创作工程之重点作品研讨会等活动。②举办中青年作家重点题材创作培训研讨会等活动。

5) 实施周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4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举办研讨会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篇）	≥1 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单次活动成本(元)	符合规定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文学活动影响力	≥5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各类文艺活动知晓度	≥5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85%

3、省级公共文化专项

1) 项目概述：为进一步引导我省广大作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党 100 周年等重大主题开展创作，开展文学创作及研讨等活动。

2) 立项依据: 《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 江西省作家协会

4) 实施方案: 通过主题文学创作和研讨等活动, 进一步引导我省广大作家提升创作水平、推进精品生产, 繁荣江西文学创作, 促进江西文学发展。

5) 实施周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7.41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研讨会	≥1 次
	质量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数 (篇)	≥1 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80%
	成本指标	单次活动成本 (元)	符合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影响力	≥3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动知晓度	≥3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	≥85%

4、下达 2020 年省级文化事业建设费

1) 项目概述: 以吉水赣江以西区域的历史与现状为研究对象, 全面考察农民进城、传统留存、异乡与故乡、出走与返回、新乡贤的责任与命运。以图全息呈现一块经典乡土的历史与现实, 为当下的中国留一份证词。

2) 立项依据: 《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 江西省作家协会

4) 实施方案: 单篇作品在全国重大文学媒体发表, 以散文集的形式由知名出版社出版发行, 被当下许多重要媒体推介并产生重大影响, 被当代中国文坛所认可并获得国内重要文学奖项。

5) 实施周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3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章发表数量	≥1 篇
		出版散文集	≥1 本
	质量指标	获得省级以上媒体推介	≥1 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85%
	成本指标	项目实施成本	符合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作品影响力	≥500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作品知晓度	≥5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	≥85%

5、新世纪江西文学作品选

1) 项目概述: 收集 2000 年-2019 年间江西作家创作发表的文学精品, 由省作协主席团成员担任每卷的主编, 编辑出版《新世纪江西文学精品选》大型丛书。收集的作品具

有鲜明的时代特征，体现二十年来江西建设成就和精神气质变化，向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2) 立项依据：江西文化艺术基金 2020 年度重点项目

3) 实施主体：江西省作家协会

4) 实施方案：编辑出版《新世纪江西文学精品选》大型丛书，共七卷。短篇小说卷，中篇小说上卷、下卷，散文上卷、下卷，诗歌卷，儿童文学、纪实文学、文学评论合一卷，约 180 万字。

5) 实施周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25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丛书数量	7 卷
	质量指标	省级媒体报导次数（次）	≥1 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出版费用成本（元）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阅读受众人数	≥3000 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动知晓度	≥3000 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丛书满意度	≥85%

6、省级公共文化专项

1) 项目概述：根据全年我省诗人作品发表、获奖情况，评选出一位年度诗人。

2) 立项依据：《中共江西省委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

3) 实施主体：江西省作家协会

- 4) 实施方案：按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实施。
- 5) 实施周期：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6) 年度预算安排：2万元
-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参与人数	≥80人
		获奖者在省级以上专业期刊发表作品数量	≥10篇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数(篇)	≥1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活动举办成本	按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活动影响力	≥3000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活动知晓度	≥300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85%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江西省作家协会“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2.9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2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接待费0.91万元,比上年减少0.09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购置车辆计划。

第三部分 江西省作家协会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项）：反映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军队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